

青岛开放大学党政办公室

青开大办字〔2024〕58号

2023-2024 年度青岛开放大学信息公开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4年山东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青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4年青岛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现将2023-2024年度学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予以公开。本报告结合青岛开放大学实际情况编写，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间为2023年11月1日至2024年10月31日。

一、工作概述

青岛开放大学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山东省全面推进教育公开的总体安排，围绕高质量建设开放大学目标，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健全责任落实机制、扩宽公开渠道、聚焦关键领域，促进信息公

开与学校各方面工作深度融合。极大保障了广大师生及社会大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充分发挥了学校信息对师生及社会大众的服务作用。

（一）明确职责分工，压实主体责任。在校党委以及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的统一部署下，信息公开工作朝着制度化、常态化、规范化有序发展。作为推进依法治校、民主治校、科学治校的重要抓手，通过明确公开办法，加强指导，统筹协调，不断完善各职能部门工作机制，上下联动形成合力。2023-2024年度，依据《青岛开放大学信息公开办法》及青岛政务网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专栏内容要求及时完善青岛开放大学信息公开目录，进一步科学分类管理、明确职责部门、更新公开内容，将信息公开各栏目的主体责任压实压细。切实将学校网站建设与信息公开工作有机结合，持续推动了二级部门的信息公开工作，为学校信息建设的时效性、标准性、安全性、稳定性打下良好基础。

（二）夯实工作基础，扩大平台建设。学校深入开展信息公开工作，在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基础上持续扩大信息公开矩阵建设，整合多方平台载体。高度重视打造以青岛开放大学门户网站为基础、薪福通（OA办公系统）为转办枢纽、官方微信等媒体账号为新阵地，其它各类宣传方式并存的全方位多渠道的信息发布体系。针对不同平台载体特点，运用图片、图表、图解、视频等可视化方式，高效、准确、全面地为公众提供真实可信的信息。

二、主动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信息总体情况

学校根据青岛开放大学信息公开目录要求，通过学校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青岛政务网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专栏，主动公开清单中所列事项。学校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作为学校门户网站其他栏目发布信息的补充与重要公开信息的集中汇总。青岛政务网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专栏作为学校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信息的二次公开。除上述两种方式外还借助网络平台、各类媒体、刊物对学校信息进行发布。

1. 校园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和青岛政务网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专栏发布信息情况

学校主动公开信息共有 7 大项 22 小项，包含基本简介、机构设置、规章制度、工作报告、人事师资、招生考试、学生管理、教学质量、财务资产等主题。专栏公开信息共计 92 条。

2. 校园门户网站其它栏目公开信息情况

校园门户网站在通知公告、校园动态，以及各二级栏目及时上传更新各类条目信息。其中公告通知与校园动态作为门户网站对外公开信息的主要窗口，通告通知发布信息 83 条，校园动态发布信息 298 条，各二级栏目共发布信息 161 条。基本内容涵盖学历教育、社会培训、社区教育、老年教育、海洋教育、创业教育、国际教育合作、数字化建设等众多领域。

3. 通过网络平台、新闻媒体公开信息情况

学校充分利用当前网络信息平台及各类媒体的传播效应，扩大办学影响力。微信公众号发布 430 余篇，视频号发布作品 56 个；在国家及省市级主流媒体宣传报道 160 次；举办“局长与大 V”茶座活动一次，中国网、大众网、凤凰网、网易、青岛电视台、观海新闻、青岛新闻网等 22 家主流媒体共发布 30 余篇图文及视频报道，全网浏览量约 700 多万。

4. 校内文件、刊物等公开信息情况

学校共印发文件 279 份，编印《青岛继续教育》4 期、《青岛开放大学学报》8 期、《青岛开放大学信息》23 期、《媒体看创开》1 期。设计印制学校各类招生简章、宣传海报、学生手册，及在校内公告栏、宣传栏、电子显示屏等多种形式发布信息。

（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1. 招生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严格遵照教育部、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关于招生信息公开文件规定，积极互动加大招生宣传力度，提高公开准确性、时效性，创新方法途径，做细咨询服务，接受社会监督，在学校门户网站、招生网站上及相关部门网站及时公布相关招生考试信息。

（1）开放教育招生中加大对开放教育优势的宣传力度、公开本科、专科开设专业，收费标准，各分校，学习中心的联系方式，录取中加大对前置学历等一系列填报信息的把关，对不符合条件的学生予以告知，对符合条件的考生予以录取，及时跟进反馈学生报名状态，做好招生各项服务。

(2) 成人高考中逐步实现招录工作的全流程公开，公布招生简章、“录取及投档照顾政策”考生和免试入学考生的资格公示名单、艺术类专业加试的通知及合格名单、笔试考试通知、录取结果及咨询申诉途径等。切实为广大考生提供信息接收渠道，维护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

(3) 老年教育招生中，通过招生简章公布招录年龄范围、开设课程、学时费用等关键信息，为进一步保障教育教学安全稳定有序开展，同时公开签订安全承诺书等其它保障性要求。

2. 财务、资产信息公开情况

(1) 学校严格按照上级有关要求公开财务信息加大财务信息公开力度。在学校信息公开专栏及青岛政务网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专栏公开《2023年度青岛开放大学决算》《2024年度青岛开放大学单位预算》。通过学校招生简章、收费公示栏、公示牌及门户网站等方式，公开开放教育、成人高考、老年教育收费标准。为广大学员提供收费基本依据，努力保障师生和社会公众知情权、监督权。

(2) 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出台《青岛开放大学固定资产管理办法》、《青岛开放大学固定资产处置管理办法》、《青岛开放大学招标采购管理办法》并予以公开，资产、采购制度体系得到了进一步完善。

(3) 招标采购信息公开工作根据市财政部门的统一要求，政府采购招标信息在市政府采购网、校园门户网站信息公开栏、

市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专栏予以公示。校内招标信息在校园门户网站予以公示，公示内容均严格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必须公示内容进行公示，包括项目名称、编号、采购机构、项目预算、采购文件、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时间地点、采购项目联系人信息、评审专家、中标供应商、中标金额等主要内容。

3. 人事师资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组织部（人事处）以学校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校内公示牌为主要渠道，依照上级相关规定主动公开干部选任、教职员工聘任等选人用人工作信息，包括招聘启事、选任通知、任前公示、任职通知等，同时在各级领导干部聘任、选任过程中主动公开举报电话、举报信箱、举报电子邮箱等多种举报监督途径，全天候接受群众监督。在人才引进，人员招聘中学校严格按照岗位设置的类别和聘用程序，公开、公平、公正进行，招聘信息发布、招聘实施过程通报、招聘结果公示等均在校园门户网站上予以公布。学校完成2023年第二批公开招聘，2024年公开招聘、遴选工作，并设置情况反映渠道接受社会监督，全流程中切实做到信息公开、过程公开、结果公开。

4. 教学质量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完成新一轮办学评估，质量意识进一步加强，以信息公开制度促进质量管理规范化日益完善。公开《2023年度青岛开放大学继续教育发展报告》，报告中总括了学校继续教育总体规划与办学定位，管理体制机制和服务与学习型社会建设情况。重

点对学历继续教育专业设置情况、专业调整情况，教学质量保证情况，学校社会贡献、特色创新、问题挑战，政策建议等方面进行了全方位多角度的公开。全面真实地展现了学校继续教育教学质量的持续提升与卓越成效。

5.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公开情况

学生管理服务中始终坚持“以学习者为中心”的工作理念，在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公开工作中，始终坚持管理服务的全流程公开，及时公开各项管理办法如：学籍管理办法、网络考试管理办法、助学金评选办法、奖学金及优秀毕业生评选办法等，各类通知如：期末纸考、机考通知、学位英语考试通知、网上辅导集中答疑、网络直播课、面授课的通知等，确保学生能及时掌握学校及学习动态，提高自主学习意识与自我服务能力，切实提升管理服务信息公开质效。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学校未收到校外人士提出的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有关信息公开收费和费用减免情况。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未对不予公开的信息进行公开。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学校不断完善信息公开机制、提升信息公开质量，确保学校各项工作信息公开透明。学校不断完善信息公开专栏建设，及时改进信息公开工作，主动通过网络平台、新闻媒体与社会公众产生良性互动，得到了师生和社会公众的广泛肯定。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失误、泄密等情况，未收到有关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举报，未出现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六、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学校深入研究分析信息公开相关规章制度的内涵要求，调研学习多所高校的信息公开工作经验，信息公开工作成为助力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环节之一，但仍有一些不足需要持续改进。一是部分二级单位对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及时性把握不足，公开意识不强；二是部分领域信息公开内容的全面性不够，主动公开的广度和深度有待提升；三是信息公开队伍专业化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未来学校将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教育部及主管部门关于高校信息公开工作有关文件，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整体部署。一是继续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加强学校二级单位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管理，定期组织信息公开政策理论学习，定期开展信息公开专业领域知识技能培训，持续提高队伍的政策理论水平 and 业务能力。二是进一步优化工作流程，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工作联动机制和监督检查机制，加强信息公开全过程管理。三是继续深化主动公开事项内容，结合学校重点工作及社会关注问题，扩大公开事项范围，提升信息公开服务质效。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青岛开放大学党政办公室

2024年11月4日